附件1：

省“互联网+先进制造业”特色产业基地申报条件

| 类别 |  | 条件 | 指标性质[[1]](#footnote-0)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础情况 | 1 | 上年度区域工业产值达到700亿元 | 约束性 |
| 2 | 上年度区域内有至少2家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50亿元 | 约束性 |
| 3 | 至少获得1项国家级/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、两化融合示范（试验）区、智能制造示范区等资质 | 引导性 |
| 产业支撑能力 | 4 | 区域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≥3% | 引导性 |
| 5 | 具有不少于5家面向工业互联网网络、标识解析、平台、工业软件与工业APP、工业大数据、工业互联网安全等创新领域的主营业务收入1000万元以上供应商企业 | 约束性 |
| 6 | 至少有2家企业入选省工业互联网服务资源池 | 引导性 |
| 7 | 至少有一个1个企业/项目入选国家级或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 | 约束性 |
| 平台建设应用 | 8 | 至少有3家企业获评国家级或省级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项目、制造业“双创”平台项目、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、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| 约束性 |
| 9 | 区域内至少有1个四星级、五星级上云企业，至少2个三星级上云企业 | 约束性 |
| 10 | 区域内应具备1个以上江苏省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项目 | 约束性 |
| 信息基础设施 | 11 | 区域内光纤到企覆盖率≥80% | 约束性 |
| 12 | 建有能广泛服务于本区域制造企业或特定行业用户的标识解析节点 | 引导性 |
| 13 | 围绕5G、NB-IoT、IPV6等新型无线网络和技术开展建设部署，并实现初步应用 | 引导性 |
| 创新生态 | 14 | 区域具有较好的投融资环境，建立或吸引风险投资、私募基金、产业投资基金，服务于工业互联网发展 | 引导性 |
| 15 | 具有至少1家面向工业互联网新技术研发创新、测试验证的创新中心/实验室/科研机构 | 引导性 |
| 政策措施 | 16 | 园区将工业互联网定位为区域发展重要工作，成立领导统筹协调机制并制定相关年度工作计划 | 约束性 |
| 17 | 园区围绕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出台相关政策措施，并进行资金扶持，每年安排专项资金不少于500万 | 约束性 |
| 18 | 园区支持建立工业互联网相关联盟、协会，并举办相关会议、活动，带动区域企业积极参与 | 引导性 |
| 19 | 有完善的人才培养、引进、激励机制和政策保障，能够吸引到工业互联网创新领军人才、高端人才、创业团队、开发者 | 引导性 |
| 创业孵化环境 | 20 | 具有至少1个孵化器、加速器、众创空间，入驻至少10个工业互联网网络、平台、安全、工业APP、工业软件、数据采集、大数据服务等方向企业 | 约束性 |
| 21 | 围绕工业互联网孵化育成的投融资情况良好，具有一批获得政府资金、银行担保贷款、风险投资的重点培育型企业 | 引导性 |

1. 指标性质中，“约束性”是指江苏省工业互联网示范基地必须满足的基本条件；“引导性”是指江苏省工业互联网示范基地建议具备的优选条件。 [↑](#footnote-ref-0)